**洛阳市公路管理局**

**国道G310洛阳境段（铁门镇至三门峡市界）改建工程用地预审技术服务询价邀请函**

各入围供应商：

依据洛阳市财政局有关规定，洛阳市公路管理局现对国道G310洛阳境段（铁门镇至三门峡市界）改建工程用地预审技术服务进行询价采购。邀请在洛政采代[2016]292号公开招标中第七标段入围的供应商参与竞标报价，欢迎贵方积极参加。

1. 询价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北起新安县铁门镇东北，顺接国道G310阳境段改建一期工程终点，向西南经芦院南、玉梅东、下刘河西、郭沟北，终点止于洛阳市和三门峡市界处，接在建的国道G310洛三界至三门峡西段。

询价范围：用地预审技术服务

采购预算：196000元

服务周期： 30天。

二、报价人资格条件：洛政采代[2016]292号公开招标已入围供应商。

三、有意参与报价的入围供应商可持洛政采代[2016]292号公开招标第七标段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报价表参与报价。报价资料内容不符合要求者视为无效报价。

四、询价邀请函、报价要求格式将在洛阳市公路管理局网站（[www.luoyanggl.cn](http://www.luoyanggl.cn)）政务公开栏上公布。

五、报价截止时间和地点：2019年6月21日上午9:30，洛阳市公路管理局十六楼会议室（在规定时间内未报价者视为自动弃权）。

六、询价方式：询价小组将对各供应商的报价（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进行审定。

七、评审方式：各方面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八、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九、在询价结果公示3日后，采购人将按照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签定合同协议书。

十、注意事项

前来报价的供应商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至洛阳市公路管理局十六楼会议室签到以确认出席，逾期签到者视为自动放弃。

十一、采购人：洛阳市公路管理局

联系人及电话： 秦先生13939908838

十二、本次询价邀请函、询价结果将统一在洛阳市公路管理局网站（[www.luoyanggl.cn](http://www.luoyanggl.cn)）政务公开栏上公布。

2019年6月18日

**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报价（元） | 完成天数 |
|  |  |

入围供应商：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备注：

１.报价保留整数。

 2.此报价表需现场填写确认。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说明、递交、 (项目名称）专项编制报告报价、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